

##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张崇舜先生直接持有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2,82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50%；张崇舜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 29,019,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1.26%，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3%。

● 张崇舜先生、陈玉英女士和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州舜德”）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三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110,000 股，除陈玉英女士无股份质押外，张崇舜先生及永州舜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5,819,000 股，占其与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7.32%，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6%。

###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5 月 8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张崇舜先生通知，获悉张崇舜先生将其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数（单位：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张崇舜	是	9,673,000	否	否	2019 年 10 月 10 日	2021 年 5 月 7 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42%	4.74%	华晨新日的建设投资。
张崇舜	是	9,673,000	否	否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1 年 5 月 7 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42%	4.74%	华晨新日的建设投资。

张崇舜	是	9,673,000	否	否	2019年 10月23 日	2021年 5月7日	2021年 6月7日	海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0.42%	4.74%	华晨新 日的建 设投 资。
合计	-	29,019,000	-	-	-	-	-	-	31.26%	14.23%	-

以上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情况。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陈玉英女士无股票质押外，张崇舜先生及永州舜德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存在部分股票质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单位: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单位: 股)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单位: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张崇舜	92,820,100	45.50%	29,019,000	29,019,000	31.26%	14.23%	0	0	0	0
永州舜德	18,399,900	9.02%	6,800,000	6,800,000	36.96%	3.33%	0	0	0	0
陈玉英	19,890,000	9.75%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31,110,000	64.27%	35,819,000	35,819,000	27.32%	17.56%	0	0	0	0

## 三、股份质押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张崇舜先生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